



鳳栖崑崙

上

(美国)

萧敬人

凤栖昆仑

作 者：〔美国〕萧敬人

责任编辑：宋亦工

装帧设计：白 云

南海出版公司出版
内蒙古新华书店发行
河北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26.875印张	552千字
1989年8月第1版	1989年8月第1次印刷	

ISBN 7-80570-014-1/I·8

(全二册) 定价：8.70元

序

一九八八年秋冬之际，萧敬人先生自美国来北京访问。旧友重逢，心情象是孟春天气。他在下榻的宾馆，郑重托我在大陆出版他的这部长篇小说《凤栖昆仑》，并一再坚邀我为他这部书的大陆版写几句话。盛情之下，却之不恭，勉强写几句，聊答谢意。

萧敬人先生客居美国，以笔耕为稻粱谋。据说他曾同时为十余家报纸刊物的长篇小说连载专栏撰写稿件，并且互不雷同，各领风骚，着实令人叹为观止。他自己在五十岁生日时说：“廿七年的写作生涯，耗尽了青春少年，如今五十而壮，回顾前尘，于既往那些血泪交集的斑斑足迹里，犹自在摸索着那条属于自己的成功之路。”

我与萧敬人先生相识，是在一九八五年春季。当时，我是中国友谊出版公司的总编辑，在同国务院侨办的一次工作交往中，侨办的同志向我介绍了他。后来，同萧敬人先生几次倾谈，深为他关心祖国统一，赞美大陆长足进步的真诚所感动。他告诉我，这是他一九四九年后第一次回大陆探亲访问，并很希望家乡父老能够看到他的著作，以慰客居海外的游子之心。我怦然心动，不忍忽怠，有意玉成，遂在他的众

多著作中先选择了一套《甘十九妹》，以萧逸的笔名付梓面世。这是萧敬人先生在大陆出版的第一部书。当时，许多读者对作者并无所知，但书出版后，流播四方，抢手一时。可见萧先生的著作很受人喜爱。从那个时候开始，海内外炎黄子孙文化交流的高楼大厦上，新增添了萧先生的心血与砖瓦。

萧敬人先生为人诚恳，豪放爽快，每每谈起他的著作，总是神采飞扬，语锋不衰。他总是讲，要写得一本比一本好。我把他的著作按创作时间大体上浏览一过，确知此言不虚，无怪乎文学大师梁实秋老先生生前亦对萧先生青眼有加。特别是在近年来，萧敬人先生潜心典籍，刻意钩沉，于创作之暇搜阅明清笔记，从中又见萧敬人先生以治学之功养创作之源的一番立意。在我来说，诚为“谨受教”。

萧敬人先生著作等身，犹笔耕不辍。我希望今后能够把他的更新更好的著作介绍给大陆的读者朋友们。

是为序。

霍宝珍

一九八九年五月

目 录

第 一 回	花自飘落水自流·····	(1)
第 二 回	匣中长剑夜自鸣·····	(18)
第 三 回	陌上花开君知否·····	(31)
第 四 回	飞花江上香满船·····	(52)
第 五 回	蛾眉杏眼小蛮靴·····	(73)
第 六 回	夜半钟声到客船·····	(89)
第 七 回	横眉冷对千夫指·····	(111)
第 八 回	上穷碧落下黄泉·····	(134)
第 九 回	绿荫深处桃子熟·····	(156)
第 十 回	何堪青霜慰寂聊·····	(172)
第十一回	龙入沧海鸟入林·····	(242)
第十二回	风流倜傥九公子·····	(264)
第十三回	只缘本是女儿身·····	(294)
第十四回	彩凤每爱栖昆仑·····	(318)
第十五回	可喜卿能作解人·····	(339)
第十六回	山雨欲来风满楼·····	(366)
第十七回	画虎画皮难画骨·····	(384)
第十八回	恨别怅惘两依依·····	(405)

目 录

第十九回	却道七郎好风情	(425)
第二十回	隔花小犬空吠影	(444)
第二十一回	人在魂牵梦系中	(469)
第二十二回	荷露粉垂杏花香	(500)
第二十三回	把臂一笑结风尘	(525)
第二十四回	且弯金弓射大鹰	(549)
第二十五回	解铃还需系铃人	(574)
第二十六回	烟波江上使人愁	(591)
第二十七回	望断云山多少路	(625)
第二十八回	试把飞花卜归期	(654)
第二十九回	此时骊龙应吐珠	(676)
第三十回	忽传海外有仙山	(698)
第三十一回	不尽江水滚滚流	(720)
第三十二回	绕船明月江水寒	(740)
第三十三回	疑是天外白鹤来	(753)
第三十四回	为恐多情累美人	(792)
第三十五回	生非容易死亦难	(815)
第三十六回	常使英雄泪满襟	(837)

第十九回 却道七郎好风情

李七郎长剑直劈，取向对方后背。

简昆仑反臂以迎，当！架开了他的剑锋。便在这一霎，李七郎猛地袭身向前，扑向简昆仑右侧方，长剑运施内气，化为大片光雨，在他抖动的剑势里，简昆仑右面七处大穴，俱在他的照顾之中。

这一次出手，大大显示着李七郎的功力不凡。

简昆仑心中一凛，却也激发了他的雄心壮志，用一面斜阳剑势，与对方极具实力的一接。不意转动的当儿，才自觉出左面半身，大是有欠灵活。非仅如此，即使真力运行也力有未逮。

一惊之下，吓得他打了个冷噤，脚下由不住一个踉跄，只觉着肩上一阵奇寒刺骨，只以为被对方剑锋所刺穿。

却是险到了极点。

随着剑尖的微微一偏，改刺为压，按动之间，李七郎颇长的人影，已拔起来丈许高。

一起乍落，飘身于丈许以外。

一丝惊吓，显示在李七郎脸上：“你身上有伤？”

简昆仑哼了一声，颇是有些意外地向对方望着，想不到对方在足以取胜，性命交关的俄顷之间，竟然对自己网开一

面，手下留情。

却是为何？一霎间，简昆仑面现悬疑，却是迟迟不语。

李七郎往前面走了两步，压住长剑道：“你怎么不说话？是谁伤了你？”一抹关怀之情，现诸在七郎颇称俊秀的脸上，难能料想到，瞬息之前双方犹自兵刃互往在做殊死之战，这一霎却竟然有了如此微妙的变化？

简昆仑冷冷一笑道：“何必多问？”长剑再指，道了声：“请。”

李七郎只是睁着一双异常明朗的眼睛，频频在对方身上转着，先时的轩昂战志，只因为一念顾忌到对方身上的伤，瞬息间已打消了个干净。

非仅此也。他更似有无限关怀，万般惜怜……透过了那双清澈的眼睛，径自向对方传送了过去。

这一切，俱为简昆仑所忽视。他犹自接剑以待，直到他忽然洞悉了对方根本没有再出剑的意向之后，他才缓缓垂下了手里的长剑。

“为什么中途停住？”简昆仑似有受辱之感：“别以为我半身负伤，就真的不堪承教。不信你放剑过来，再试试看？”

李七郎清澈的眼睛，瞬也不瞬地盯着他，心里却似在想着另一个问题。“到底又是谁伤了你呢？”长长的眉毛挑动了一下：“是了……定然是那个化名七老太爷的老奴才。”

语气间，竟似自毁立场，而与简昆仑站在同一战线，同仇敌忾了。

简昆仑看着他，无可奈何地叹息一声，当地一声还剑于鞘。

李七郎才似忽然有所触及，向着他微微一笑：“不是我对你剑下留情，而是你身上的伤……有一天等你觉着完全好了，我们再决一胜负，也还不晚。”

一面说，他随即把长剑插落鞘内。

简昆仑点点头说：“一言为定。”便自掉头而去。

走了几步，回过身来，却是李七郎颀长的人影，仍自站立原处，心中不无怅感。这个李七郎，真正让他无以应付，是个软硬皆难施展的人物。

李七郎在他顾盼之下，微微含笑，践踏着一地落叶而前道：“有件事你一定想知道……”

“什么事？”

“是关于九公主朱蕾的目前下落……”

这句话使得简昆仑顿时为之一振。

“怎么样？”李七郎说：“我一猜你就有兴趣！”他似乎略作犹豫，遂自做了决定：“好吧，我们不妨来比赛一下，看看到底鹿死谁手？就拿九公主这个人来做个赌注，看看谁先到手？”

简昆仑哼了一声说：“这意思是，贵派万花飘香也打算对公主加以染指？”

“我们一直就没有放过他们！”李七郎说：“不只是九公主一个人，包括永历帝本人，以及他身边所有的人，我们都有兴趣。”

这么一说，简昆仑心里反倒略为宽释，却是因为七老太爷的底牌既为自己所知悉，九公主落在他的手中，辗转入京，不免死路一条，若是万花飘香中途把她劫出来，情形便大有

转机。

固然，柳蝶衣野心勃勃，之所以劫持永历帝一家，无非意在挟天子以令诸侯，满足他一己称雄天下的霸心而已，却是可以断言，九公主在他们掌握之中，却不致有生命之险。

问题在于七老太爷到底实力为何？是否敌得过万花飘香之中途出击？这些却是自己所无能左右，却又何妨与对方一赌输赢？

李七郎笑吟吟说道：“其实，这只是你与我个人之间的一个赌注而已，换在别人可就不同了，记住，连你本人都是我们急欲擒获的对象，柳先生已颁下了命令，谁也不敢不遵，这一点你应是心里有数。”

简昆仑点头道：“多谢你提醒我，想必是时姑娘已然出动？”

李七郎一笑说：“岂止是时堂主一人而已？万花飘香高手如云，还有更厉害的人物，你却是没有见过罢了。”

简昆仑心里微微一动。一个人的影子，蓦地闪向脑海——燕云青。

这位隶属万花飘香两大堂主之一的金叶堂堂主，至今还不曾现身而出，他若是在暗中对自己加害，却是不可不防。

简昆仑决计与李七郎本人，在九公主落入谁手这件事上别别苗头，赌个胜负输赢。

李七郎微笑道：“你愿意了？”

简昆仑点点头道：“好吧！我接受你的挑战就是。”

说完，正待转身离开。

“等一等……”李七郎唤住他：“你还不知道我们的赌注是

什么？”

“是什么？”

李七郎湛湛目神，若似有情地直视着他，目光里却不无执著。“如果你输了，很简单，我要你心甘情愿的束手就擒，同我一起转回飘香楼，今后共事柳先生，永世不心生二念！”

简昆仑愣了一愣，半天才讷讷说道：“要是你输了呢？”

“问题就更简单了！”李七郎笑靥不失地道：“要是我输了，便自横剑一死，自刎在你脚前。”

“这……又何必？”简昆仑说：“这个赌注太大……也太残忍……”

“你害怕了？”

简昆仑冷冷说道：“你我之间，并无深仇大怨，我又何忍置你于死地？”

李七郎一笑说：“这意思是你一定会赢了？别太自信，我不会输的……”

简昆仑冷笑道：“果真如此，你更何忍置我终身于柳蝶衣之下，供其驱使？在我来说，这个罪远比死来得更为可怕，恕我难以苟同！”

说完，便自头也不回地转身自去。

李七郎只是向他背影望着，直到简昆仑完全消失视线之外，才自怅怅地发出了一声叹息。实在说，他也不知道为了什么？却是抛不开对方印在心上的那一条人影……乃至于是感受到如不能与对方长相共守，宁可横剑自刎在他的脚前，真奇怪可怕的一个意念？

简昆仑返回花鼓楼，已是傍晚时分。

九公主朱蕾既为对方所掳获，自己这个人对七老太爷来说，应是全无兴趣。便是目前这个理由，简昆仑才毫无顾忌地返回。甚而，他脑子还有一种奇怪的念头，巴不得对方放不过自己，如此一来，更可大肆周旋，进而由对方身上，探知公主下落。

是以，他非但不要回避，反而更是招摇。

华灯初上之时。简昆仑一袭锦衣，手摇纸扇，翩翩风采出现在四面荷花的湖心亭内。

四面锦绣，人儿熙攘。

却有妙龄少女，手挥五弦，发声新莺，一曲高歌，唱的是一首脍炙人口的时令小调。

调寄清平

东风去了秦楼畔，

一川烟草无人管，

芳树两暗暗，

黄鹂三两声……

歌声袅绕，清新动人。

简昆仑凭栏独坐，心绪仇仇。犹记得昨夜此刻，还与朱蕾在此同餐共饮，一夕之间，便自分离，却不知她现在系身何处？安危如何？这么一想，简直内心忐忑，如坐针毡。

由李七郎嘴里，终使他知悉了那个七老太爷的真实身分——九翅金鹰贝锡。

这个名字对他来说，全无印象，只是当今皇朝的十三飞卫，却在武林中迭有传闻。此人既居十三人之首，自然绝非无能之辈。

事实上皇朝十三飞卫，亦即当今清帝十三名近身护卫，其权术势焰，想想也可以知道，无怪乎以吴三桂当今王者之尊，亦不得不曲予优容。

简昆仑夹起来一块鲮鱼，入口慢慢咀嚼……思维却只是在九翅金鹰贝锡这个人身上打转。如是对方那一身鲜丽华衣，珠光宝气的满身穿戴，便自清晰现身眼前。这个人的身手，果非等闲。那一掌变化突然，翩若蝴蝶，却兼具飞鹰之势，令人防不胜防，却是力发随意，内涵万钧，真个有一掌山河之势，差一点拍散了简昆仑身上真气，落成了终身残废。

把一盅绍兴黄酒满满灌下喉里，简昆仑只觉着说不出的气闷，左面肩头，为对方掌拍之处，火辣辣直似犹有余痛。便在这时，他看见了一双意外的眼睛。

那双眼睛无异正在向他窥伺。

两根手指轻轻拨开垂下的珠串，那人其实原在黑暗之中，只是不知怎么，却为简昆仑意外的有所发现。

正是这个突然的发现，使得他把到口几已下咽的酒，中途忍住，借助于一个回势，全数吐回盅里。这个动作，甚是微妙，除了他自己之外，决计不会为任何人所窥破。

他随即注意到，那双暗中的眼睛，忽然为之消失。

虽然是一个看来不足为奇的小小动作，无如简昆仑屡经大敌，却不敢等闲视之。

这壶酒方才由侍者送来，锡质镂花的壶身保得酒热，善饮的人都知道，绍兴黄酒要烫热了喝才够味道，即使盛暑时候，也不作兴凉饮。

久走江湖历练之人，却也知道，蒙汗毒物所最宜混入者，也正是这类味醇质热的黄酒，一经混合，饮者如非特别细心，简直无能察觉。

却是暗中那一双注视的眼睛，忽然使他留下了仔细。于是，这满满一壶美酒，便在神不知，鬼不觉的情况之下，悄悄的隔窗付于流水。

某种情况之下，简昆仑似乎有所觉察。他于是作势畅饮一杯，随即摇动了一下早已不见涓滴的空置酒壶。完成了这个动作，便自似不胜酒力的样子，倚身座位，等待着进一步的发展。

须臾，穿着灰色大褂的酒保，手托银盘，盘子里托着另一只锡壶，施施然来到了眼前。

“先生，还要酒么？”

简昆仑点点头说了声：“好酒！”便把这壶酒留了下来。

两壶美酒下肚以后，他便似不胜酒力地倚身长座，醉倒了。

一些细小、琐碎的动作，便自在这个时候，悄悄部署完成。诸如，把一口十分锋利的短刃，藏置腕底。

长剑月下秋露却不曾带在身边，出来之先，便已藏好别处。这一次由于他的自作聪明，反使公主朱蕾，落在了七老太爷手里，对他来说，实是莫大羞辱，受了这次教训，乃使他对任何事都心存仔细，再也不敢掉以轻心。

这一霎，他倚身靠椅，看似俯脸向下，其实却可经由腋隙，窥知一切。这个动作，似乎并没有立刻引起别人的注意。

耳边上犹自听见卖唱少女的婉转歌声，六角酒亭座客却也不少，行酒猜拳却也是免不了的。乱糟糟的四面八方声音，一直在他耳边上响个不停……才使他觉出，此番装醉的滋味，不大好受。

未几，才有人来到了近前。还是先前送酒的那个酒保。

这时他一面收着酒菜，一面频频向简昆仑身上顾盼，却是不出声音。

过了一会儿，才自缓缓走过一个人来。

透过腋下空隙，简昆仑清楚地看见这人的下半身子，一件讲究的绉绸子湖色长衫，脚下是茶色缎子的双脸皂靴，很讲究斯文的穿扮。

这身装扮，立时使简昆仑记起入门时的那位帐房先生——尖尖瘦瘦的一张白脸，两只大肿泡眼，人很礼貌。进门时还向自己双手一拱及地，特意示好地称呼了一声：“简相公”。自称姓张，这里的帐房先生。

张先生这时背负着双手，走到了简昆仑身边，来回踱了几步，还特意把头低下来，仔细地向简昆仑脸上看个不已。然后他才直起腰来：“醉是醉了，还不够沉。可小心着点儿！”又道：“好酒性，两壶酒喝得光光的，一滴也不剩！”

旁边一个小伙计说道：“是怎么着？把他抬回去呢，还是……”

张先生说：“等着，人还没到……”

简昆仑心里一动，又是什么人呢？

“你小心注意着，一有动静，马上来告诉我一声！”说了这句话，张先生就迈着他的八字脚，慢慢走了。

简昆仑干脆身子一翻，趴在了桌子上，这个姿势比较更能持久。

张先生吓了一跳，又过来特地地察看了一下，用手在他肩膀上按了一下，见他毫无反应，才嘿嘿笑了。“行了，这一次够沉了。”

说话之间，脚步声响，走过来两个人。

即听见张先生的声音说：“醉了，醉了……这家伙真行，两大壶酒才把他给弄躺下了。”

后来的人，一伸手扳过了简昆仑的身子，却见后者一双眸子半睁半闭，目光发直，岂止是醉了，简直人事不省。

后来的两人，一个秃顶尖颧的瘦子，另一个短发灰眉，双目翻白。

两个人虽是各着长衣，一副斯文打扮，瞧着那眼神儿以及满脸的风尘气息，却也可以猜知绝非一般善良人家。尤其是后者，那个短发灰眉的汉子，一入简昆仑目光之中，由不住大大吃了一惊。便是烧成了灰，简昆仑也能认得他。

无眼太岁公冶平。

……昨日在船上，动手开打，把自己迫落入水，便有此人在内，想不到他又来了。

这个猝然的警觉，使得简昆仑为之心头一震，当时真有一种冲动，恨不能立时动手，以奇快手法，制对方以死命。

只是那么一来，显然失却了此番佯作昏迷的本意，且先暂时忍耐的好。

一念之间，便自打消了向对方出手的本意。只是对方既是这等狠厉人物，却要加倍小心，不可不防。

扳住简昆仑肩头的那个秃顶汉子，偏向无眼太岁公冶平道：“是他不是？”

公冶平冷冷一哼说：“没错。”

秃顶汉子哧地一笑说：“听你说不是厉害得很么！也不过如此，两壶酒就放躺下了。”

一旁的张先生咳了一声，插口道：“小人酒里掺的不一般的蒙汗药，是……”

“是我给他的！”

公冶平接上了话头：“别说是他了，就是只老虎，也得睡上三天，不过，话虽如此，对这个人可真得十分小心！”

这句话顿时使得简昆仑心里一动。猝然警觉到这个假瞎子即将要向己出手。一念电转，立刻反应于丹田内气。

原来他幼时从父亲练习内功，已具真气运行之能，事先若有预防，一经运行之下，除非是极特殊的手法，一般点穴手法，大可无畏。

正是公冶平那句可真得十分小心的话，提醒了他，使他感觉到对方的可能出手，乃致猝然提吸起一股真力，以之遍布全身。

这番措施，方自完成。公冶平已付诸行动——足下微探，右手三指撮如鹤喙，一连在简昆仑身上肩井、志堂、风池三处穴道各点了一下。

秃顶汉子嘿嘿一笑，手势一松，简昆仑便自又倒了下来。

简昆仑暗道了一声“好险！”

若非是他的一点先见之明，此番真个弄假成真，着了